



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·冯玉奇卷

百合花开

冯玉奇◎著

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
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
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
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





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·冯玉奇卷

百合花开

冯玉奇◎著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百合花开 / 冯玉奇著. — 北京: 中国文史出版社,
2018.3

(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·冯玉奇卷)

ISBN 978-7-5205-0033-3

I. ①百… II. ①冯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现代
IV. ①I246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010436号

点 校: 薛未未

责任编辑: 蔡晓欧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史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chinawenshi.net>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3号 邮编: 100811

电 话: 010-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: 010-66192703

印 装: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: 720×1020 1/16

印 张: 15.5 字数: 188千字

版 次: 2018年3月第1版

印 次: 2018年3月第1次印刷

定 价: 48.00元

文史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

MINGUO TONGSU XIAOSHUO
DIANCANG WENKU

目 录

一、为争产业各献殷勤	1
二、艳惊银宫主仆钟情	18
三、风狂雨暴急奔上车	37
四、甜蜜未留痛苦忽至	58
五、夜深深骤来不速客	80
六、意绵绵同心订鸳盟	106
七、奔波忙一心只为她	130
八、廉耻忘贪享裙带福	153
九、失意女双双伴白发	179
十、有情人对对成眷属	201
附录 从鸳鸯蝴蝶派谈到冯玉奇小说	裴效维 225

一、为争产业各献殷勤

盖季常是前任财政总长盖天乐的长公子，如今在北京城里可说是首屈一指的巨富。说起季常的人来，在二十年之前，倒确实是个风流倜傥英气勃勃的少年。

他曾经到海外去留过学，得了个博士的头衔。一个拥有无数家产的翩翩美少年，当然能够博得每个年轻姑娘的欢心。所以在海外留学的时候，就有许多各国的姑娘愿意跟他谈恋爱。无奈季常生成那副怪癖，他是不情愿和异邦女儿作为终身伴侣的。因此回国的时候，他仍旧还是孤单单的一个人。

季常是个留学生，而且又是个财务总监的儿子，更兼俊美出众，对于配偶的选择，条件当然是非常的严酷。在他理想中的妻子，程度至少是个大学毕业生；容貌固然要美丽，性情更是要温和；尤其身段及手足部分，也要适合于美的条件。你想，这样十全十美的姑娘到哪儿去找？所以这般靠做月下老人度生活的媒婆都感到棘手，虽然明知给财政总长公子做媒婆是件好差使，但是也徒唤负负了。

一年复一年，春花秋月，等闲虚度。季常眼瞧着两个弟弟都先后结婚，享尽蜜月中的甜蜜的生活。而他还是孤零零的一个人，每夜与他做伴的唯有灯光下他自己的黑影。在这一个时期中，他才感到有些痛苦。好在季常是个努力于教育事业的人。自他回国之后，感觉到国内文盲的人太多，其主要原因实为教育不普及。所以他要求父亲拨款创办学校，一心培植有用的子弟。在季常的

性情而说，不脱是个书呆子的风味，然其提倡教育、服务社会的精神，是堪为人所敬仰。

季常既然是个迂腐沉沉的书呆子的典型人物，他除了忠于服务教育之外，对于“钻”的工夫固然一些没有，而且他还常常痛恨这般政治舞台上的人物，他说做“官”和做“贼”又有什么不同？“官”之一字，无非美其名罢了。

季常既是个这样的脾气，所以在天乐死了之后，他便不再想在政治舞台上活动了。倒是他两个弟弟仲良和文魁，一个在财政厅里任科长，一个在税务局里任科长。这两个职位可说是做官的生财之道，当然是因为天乐生前的面子关系。

天乐遗下的家产差不多近四五百万，三兄弟平均分，也可得到一百多万。季常把一百多万财产都创办教育事业，他便预备终身服务教育。对于季常这种行动，在仲良和文魁心中想来，当然是非常的可笑，觉得哥哥真是天下第一大傻子，身拥百万家产，不享受一些人间的清福，却辛辛苦苦地购地基建校舍，创办学校，而且成天奔来奔去的亲自担任课程，教授学生，这不是生成老牛的命吗？

因为像仲良和文魁的生活，进出固然汽车，除了原有的太太之外，姨太太也娶了好多个，左拥右抱，真是艳福无穷。空闲下来的时候，舞场跑跑，麻雀玩玩儿，再适意一些，躺在床上，吞云吐雾地吸个几筒，这样的生活还不是赛过活神仙吗？

但事情的变迁，那是令人意想不到的。谁知二十年后的今日，地价一涨十倍以上。换句话说，季常的家产，无形中由一百万而变成一千万了。仲良和文魁连年挥霍，一掷千金，浪费的结果，自然是家境中落，大不如前的了。

在目前季常是已经四十出外的人了。二十年来的服务教育，为人群固然谋了不少的幸福，为社会国家实在也出了不少的力气。在外界的声誉，可称遐迩闻名。说起“盖季常”三字来，没

有一个人不要赞叹一声，真是教育界中的伟人。

除了名山大川之外，什么东西都在刻刻儿变换着，何况是一个人的性情呢？季常努力于教育事业，二十年来，过那孤独的生活，倒也不以为奇。然而近年来他的性情有些转变了，他见了街上走着的青年男女手挽手那种亲热的神情，他会感到羡慕。他在见到男女同学在校园中一块儿促膝谈心笑意生春的情景，他更会想起二十年前自己留学海外时候那些姑娘们追求他的欢悦。他才感到一个人的青春是宝贵的，是任何代价所买不到的。

“现在我老了，哪个姑娘还会来爱上我呢？在年轻的当儿，本来是个恋爱时期，但是很奇怪，我为什么放弃这个黄金色彩的恋爱时期，竟去干那苦闷的教育事业？虽然今日的声誉，乃是二十年来努力的收获。然则这空虚的收获，是不足安慰我现实的苦闷。结婚原是每个青年必经的道路，但我还不曾结过婚呢！”

季常在这种感觉之下，他是很需要讨一个妻子。不过在他今日的地位而说，讨一个妻子倒也是件困难的事。这困难并非是他缺乏经济，也并不是怕什么人的阻拦，而困难的地方，还是在选择对象的问题上。因为在过去自己的不结婚，为了找不到称心如意的姑娘。二十年后的今日，若马马虎虎随便地娶了一个，这不但失了二十年来不结婚的真意，而且也要被亲戚朋友所讪笑的。

不过自己已经没有二十年前那种风度了，若坚决地要保持原有择偶的条件，那么恐怕到发儿白，脚儿直，也再找不到这种姑娘来做妻子的了。好在自己是个有地位的人，今日的娶妻，一半固然是防到病痛时不致乏人服侍；而另一半老实地说，我辛苦了半世，总也该享一些清福，以娱晚景。那么如上所说，季常现在所需的夫人，才学倒还在其次，而最重要的还是脸蛋儿生得美丽。爱美原是人之天性，何况世人大都是喜欢外表的好看。

二十年后的现代社会里，美丽的姑娘，似乎随时随地都比较容易瞧见。这原因倒并不是二十年前的姑娘都是难看的多，因为

现在社交公开，女子可以享受和男子同样的权利，不比以前的少女，躲在家里，还是羞见生人的。那么季常欲娶个美丽的妻子，以娱晚景，说难也不难。

然而以季常的地位和身份而说，实在有些困难。有钱人家的小姐，具着花朵儿般的脸，她说世界上年轻貌美的男子正多着，我何必要嫁给一个四十开外的人？季常中意的，而别人家不中意。不过在窑子里在舞场里虽然也尽多着美丽的姑娘，但以一个教育界的伟人，去娶那些生意上的姑娘做太太，这岂不被外界人士当作大笑话吗？在这样左右为难的尴尬情形之下，季常的结婚问题还是陷于停顿中。

是一个春光明媚的季节，在北京的气候，虽没有像南方那么热情诱人，但春风扑面，究竟已没有了严冬的寒威。盖季常近来没有像以前那么辛苦了，他除了每星期到各学校去巡视一周外，便住在一座小洋楼里，去过他著作的生活。

那座小洋楼的四周是个小小的花园，亭台楼阁，点缀在松柏杨槐的绿叶丛中，倒也显得非常的幽静。盖季常的卧室是在楼上，下面是他的书房，窗明几净，微尘不染，清秀脱俗，确有名士之风雅。推开窗子，前面是一条走廊。廊外有一丛修竹，竹旁有一个圆圆的池塘，竹叶倒映水中。每在夕阳西下的时候，水波微荡，更会浮映出无限美好的色彩。

这个花园还是天乐在日建筑的，不过至今已修理好多次了。他们兄弟虽然已各立门户，但是为了彼此有照顾起见，所以还是住在一个别墅里。

那座小洋楼的位置本来是一个足球场，天乐原给孩子们运动的。后来仲良、文魁各娶了三个姨太太，因此妻妾争宠，家庭之中时时掀起了醋海风波。季常是爱清静的人，怎禁得她们七八个女人一会儿闹一会儿吵？所以准定把运动场另筑一座小洋楼，他便迁移到这里来一个人居住。

是下午三点钟的时候，盖季常坐在窗前的写字台旁，迎着微微的春风，握了笔杆，很静悄地书写着。在过去季常是曾经著过关于教育事业的书籍，出版了好多种，均为社会人士所称崇。现在他写的是一部小说，命名为《恋爱与事业》，内容描写一个青年抛弃恋爱甜蜜地享受，努力于事业的发展，终于成为了一位时代的伟人。这部小说的事实，当然就是他本身的经历。

因为他现在是陷于苦闷的时期，但是他又不敢把自己严肃的生活开始放浪起来，所以在万不得已之下，他只好把内心的情感，寄托在诗文中，求一些安慰，这也无非是一种慰情聊胜于无的办法罢了。

当他写到二十年前在恋爱圈内被许多热情的姑娘所包围的时候，他的脸上不自然地会浮起了一丝笑容。放下了手中的笔杆，托着下颚，他抬头望着窗外那一丛修竹，忍不住会呆呆地出神起来。

春天的风是含了神秘的成分，吹在他的脸上，他眯了眼睛，感到有些神思昏昏，确实，春是撩人的季节。听着竹叶摩擦所发出细碎的声音，这在耳边仿佛奏出幽静而动听的音乐。他的眼帘下，蓦地在竹林中现出了美丽的一群。这是琼兰克，这是雪尔维亚，这是蓓蒂斯，这是露意丝娜。年轻的人到底充满了活泼的神情，瞧她们是多么的淘气可爱。

这时他眼底又出现了一个翩翩少年，一头乌黑的美发，是烫成菲列滨式的，覆着那副白净的脸蛋，眉清目秀，唇红齿白，多英挺的一个少年。她们都包围在那少年的四周，一个一个希望那少年给予她们甜蜜的安慰。但少年是诚实的，他挽了她们的的手，在竹林中把人们编成了一个花圈。接着他把凡哇铃取出，奏出了美妙的音乐，同时她们的娇小身子，在竹林里也舞蹈起来。

春风吹动窗幔的一角，打在季常的脸上，使他从回忆中恢复过原有的知觉。窗外那丛修竹依然是静悄悄的，池塘水面上浮映

的竹叶倒是非常的清晰。季常感到空虚，寂寞激起他心头的悲哀，轻轻地叹了一口气，感到一阵莫名的凄凉。

“韶光容易催人老”，季常低低地念着，他在桌上随手取过一面圆镜，照了一照。头发是稀疏了，而且已掺和了几许灰白的颜色。额间已有了几条皱纹，眼眶子也微微地凹进了去。他有些不愿再瞧下去，很快地把镜子覆倒桌上，叹道：“老了，老了。浮生若梦，为欢几何？”

说到这里，他的眼皮儿有些润湿。于是他又想起天真活泼的蓓蒂斯，娇小玲珑的露意丝娜，幽静淑娴的琼兰克，柔情蜜意的雪尔维亚……她们也都失了青春的美丽，她们已做了孩子的母亲，她们将消失过去黄金时代的娇媚的神情，而呈现出白发衰老的龙钟之态来。季常想到这里，有些黯然，遂辍笔停写，身子慢慢地踱出院子里去。

站在一丛百合花的面前，望着阳光吮吻之下的花朵儿，更灿烂得可爱。季常心里想着，这是象征着琼兰克的脸庞。他有些伤心，伤心着青春不再。就在这个时候，忽然在那边板桥上姗姗地走来一个半老徐娘的妇人。她见了季常的背影，就笑盈盈地叫道：“大哥，你没有出去吗？”

季常慌忙收束了沾在颊上的泪痕，回过身来，见喊自己的乃是仲良的妻子闵翠英。她是个三十六岁的妇人了，福气可不错，大儿子雨龙已有十八岁。以下尚有五个孩子，十六岁的是姑娘叫云仙，十四岁的是儿子叫雨苍，十二岁的又是姑娘叫霓仙，十岁的又是儿子叫雨田，下面一个最小的也是儿子叫雨林。

幸亏仲良娶的三个姨太太都没有养，据医师说她们都有暗疾，大概是不会养的了。仲良的官职早已没有做了，现在好的差使没有，烟瘾倒是很大，躲在家中，弄得骨瘦如柴，家庭开支一半还是向季常拿的。

“没有出去，你有什么事情吗？”季常知道二姨翠英是很会奉

承人的，尤其在向人家求恳事情的时候。那么她今天来找自己，当然又是为了经济的问题了。于是把手搓了搓，望着她清瘦的脸儿，低低地问。

“哦！我想大哥成天的伏案著作，对于身心的健康一定很有妨害。所以我买了几张戏票，今晚请大哥听戏去，不知你有兴趣吗？”闵翠英已走到季常的身旁，一撩眼皮，笑盈盈地向他告诉着。

季常对于翠英这几句话倒是出乎意料之外的，脸上不免掀起了一丝笑意，说道：“倒难为你关心。戏票买几张？雨苍去不去？”

闵翠英知道老三雨苍是季常最欢喜的一个，将来承继起来，除了老三外，当然也没有第二个人。所以忙含笑道：“大哥爱带他一块儿去，雨苍这孩子还会不喜欢吗？票子是有五张，回头看谁要去，就谁一同去是了。”

“好的，晚上我们就一块儿去吧。昨天听说二弟有些不舒服，今天可好些了吗？”季常点了点头，把话锋转到仲良的身上去。翠英听他提起这个丈夫，忍不住叹了一口气，说道：“大哥，说来说去，断命做官害了他的终身。吃惯用惯玩儿惯，现在树倒猢猻散，别的本领没有学会，抽大烟、吃大餐，这些事情是挺会的，还弄了这么三个活宝进门。如今蟹没血了呀，我瞧她们噘着嘴儿，常常跟仲良吵嘴，那真是活该受罪的。想起他这种没情没义的行为，我什么都灰心了，但是为来为去瞧在这许多儿女的分上，也只好含辛茹苦地在这过这苦日子。”翠英说到这里，心头是感到无限的委屈，眼皮儿一红，泪水竟扑簌簌地滚了下来。

季常过了这么二十年的孤独生活，不知怎的，最怕见的就是女人落眼泪。尤其是这个风韵犹存的弟妇面前，更感到了楚楚可怜。他觉得二弟在得意扬眉的时候，确实是太荒唐了一些。到现在害了妻子为他四处地张罗，翠英真不愧是个贤德的女子。遂忙

低声地安慰她道：“你别伤心，二弟年纪还轻，第一要紧你劝他烟瘾戒绝了。这东西仿佛是一柄铁锁，你去亲近它，从此它便锁住你，变成监狱中罪犯一样了。所以我最恨的就是年轻人抽大烟。当初他是官场中人，我做哥哥的话他也不要听，现在受苦也是活该。”季常本来是劝慰的性质，说到后来，使他想起过去二弟的神气，不免也有些着恼，话却转变到咒骂一方面去了。

翠英听季常心中也恨仲良，一时更加伤心起来，便把手帕掩着脸儿，几乎呜咽起来。季常这就急了，忙又变了婉和的口吻，说道：“你别哭呀。你的功劳谁不知道？再说雨龙这孩子也有十八岁了，今年高中毕了业，明年给他升大学，没有一回，他也出道了，到那时候你就福气。”

“这也还不是全仗大哥的栽培吗？我想儿女多，福是没有的，气倒是实在的呢。”翠英这才拭干眼泪，明眸逗了他一瞥，表示很感激的意思。但说到后面这两句话，她又带了感慨的神气。

“那也不能这样说的，我瞧雨龙这孩子就不错。他在学校里很用功，对于恋爱的事情倒也不大谈的。其实我说年轻的人，学业固然不能荒废，正轨的恋爱，倒也不妨谈谈，因为我觉得年轻的时候原本是恋爱时代。”季常这几句话是有感而发的，他又在回忆过去的一切。

翠英听他这样说，倒不禁为之破涕笑了，说道：“这话能给雨龙听见吗？他听说大阿伯赞成年轻人谈恋爱，以后怕他就没有这样安静了。”

季常被翠英这么一说，脸儿倒是飞上了一阵红，也只好笑道：“所以我说学业是不能因谈恋爱而荒废的。”说了这么一句，身子还感到局促，于是他向前走了两步。

翠英知道季常的脾气有些古怪，他这举动也许是不愿再谈话了，于是便很识趣地说道：“大哥，那么晚上准定去。我又给你烧好了一只绝嫩的童子鸡，这你是喜欢吃的。”季常听了这话，

忙又回过头来，笑道：“可是又累忙你了。”

“大哥还说这些客气话呢，几个月来就没有好的菜给你吃。其实自己一家人，也不用说这些客套了。”原来最近几个月季常在仲良那儿吃饭，翠英对于那位财神爷般的大伯，肯归在一处吃饭，这真是求之不得的事，所以非常高兴。只是气坏了文魁夫妇俩，冷讥热嘲地说翠英会拍马屁。

季常听了，便微微地一笑，却是没有回答什么。翠英说声“回头见”，她便转身匆匆地回房去了。季常待她去远，方才慢慢地踱进书房，在写字台旁又坐了下来。两眼望着那本摊在桌上的稿子簿，呆呆地出了一回神。

“大爷，银耳茶放在这儿。”侍役阿青跟在季常身旁差不多近十年光景，季常起居一切，都是阿青给他服侍的。

季常回头望他一眼，心里暗想：“阿青十六岁跟着我，如今也有二十五岁了，年龄也不小了。自己早有这个意思，此刻倒不妨和他说上一句。”遂微笑道：“阿青，我想你的年龄也不小了，下半年或者明年，我的意思，给你几千元钱，你也可以去娶一个妻子，干些别的营生，总强似做仆役好一些。”

阿青做梦也想不到大爷会跟自己说出这几句话来，一时心里又喜悦又羞涩，绯红了脸儿，摇头笑道：“不，我就跟着大爷过一辈子，也很好的。”

“你这话有趣，难道你就不想成家立业了吗？”季常对于阿青的回答，也是感到奇怪，望着他愣住了一回。

不料阿青回答道：“像大爷那么年纪还没有结过婚，还不是照样地做个人吗？”

季常听他这样说，暗想：“是的，我在年轻的时候也这样想，可是现在就不同了。”遂微微地一笑，很神秘地膘他一眼，说道：“不过，你不能瞧大爷的样子的。”阿青这回不说什么，便悄悄地退出去了。

季常望着那碗银耳茶内冒出来的热气，不免想了一回心事。就在这时候，另一个女子的声音，便在耳边流动了，说道：“大哥，我来跟你商量一件事。”季常回眸望去，先见一副笑脸，虽然年龄已三十开外了，但还有那种妩媚的风姿。

这是文魁的妻子陈丽玉，她比闵翠英小四年，个性比翠英爽直些，嘴儿像尖刀一样，季常有时候见她也有些害怕。她虽然也生了五六胎，但留下的只有两个孩子：一个儿子叫雨海，一个女儿叫霞仙，年龄还只十二岁和八岁。文魁三个姨太，大姨太没有生育，二姨太和三姨太各生一女，取名梅仙和杏仙，都只有七岁。三房既然只有一个儿子，对于承继的希望当然没有了。所以，文魁夫妇是非常妒忌仲良夫妇的，尤其是丽玉，心中更加不自然。因为大伯这样一份家产，若给二房坐享其成，这不是太委屈了三房吗？所以丽玉和翠英是不和睦的。

文魁比仲良有决心，他自退出政治舞台之后，就把烟瘾戒绝，和朋友合股开了一家百货公司，所以生活上还可以过去。男子气量究竟比女子大些，他倒劝丽玉别气不过他们，一个人总要自己争气赚钱才是。况且大哥年龄也不大，说不定他中途改变方针，再娶个妻子，那么难道说人家就不会养儿子了吗？陈丽玉听了丈夫的话，心里这就有了主意，遂静静地等待机会，实行她使二房也不能去承继的计划。

当时季常见了丽玉，心中不免暗想：“这两个弟妇倒是忙的。”因为她说有事情商量，遂微蹙了眉间，忙问道：“三婶有什么事情跟我商量？”

“是一件天大的喜欢的事情，你听了一定会高兴。”丽玉秋波盈盈地向他也了一眼，脸上浮现了神秘的笑，身子已步到沙发上去坐下了。

季常听她这样说，倒是呆了一呆，转椅向外转来，他的身子便对了丽玉，望着她笑脸也笑道：“到底是什么事情？你快说出

来我听呀。”

“大哥，你先吃了银耳茶，我回头给你瞧一样好东西。”丽玉故意放刁着，把手指了指桌上的银耳茶。

季常道：“你吃吗？我叫阿青再盛一碗来。”

丽玉摇头道：“不，我刚才吃过点心。大哥，你别太辛苦，身子也要紧，我瞧你脸儿清瘦得多了。”丽玉颦蹙了淡淡经过人工修饰的柳眉，明眸脉脉地凝望着他的脸颊，表示很关切的神气。

季常把羹匙舀着吃，听她这样说，便也望她一眼，说道：“其实我也辛苦不了什么。”

丽玉不等他说完，接着又很认真地道：“我瞧大哥起居一切，若没有一个知心着意的人来照顾，到底感觉很不便。现在大哥也还只四十二岁的人，娶一个大嫂的事情，倒也很要紧呢。”

季常对于这几句话，在此刻耳中听来，是很表同情的，微红了两颊，笑了一笑，说道：“虽然我也这样想，不过像我现在这样年龄地位而说，找个对象是更不容易一些。我想既已到这一般年龄，也就索性独身到老了。”季常后面这两句话，当然不是真心的流露，至少是戴了一副假面具。不过对象的不容易找，此句倒是实话，所以他很感触而又很凄凉地轻轻地叹口气。

“大哥，你别太消极，四十一二岁的年纪算不了大。况且像你那样崇高的身份，谁不敬仰？虽然你有独身到老的意思，但是在事实上说起来，恐怕万万不可能。我以大哥本身的利害而说，你是非娶不可的。譬如说天气冷了，年轻的时候还不要紧，年纪大一些，若没有人来照顾料理衣服，这是多么的痛苦！再说一个人的小病小痛是难免的，那时床边没有一个人来安慰服侍，你的精神又觉如何委顿？所以大哥的意思是错误的。我这人素来心直口快，不管人家见怪不见怪，我就喜欢多嘴。”丽玉对于他开头第一句的说话猜想，可见他也未始不在苦闷着，所以絮絮地说了

这一篇话，去更打动他的心弦。

季常这就又笑起来，把半碗银耳茶放下了，拿了手帕，抿了一下嘴唇，说道：“那么照三婶的意思说，我是绝对该娶一个妻室的。”

丽玉瞧他的意态，已经完全情动了，这就站起身子，走到写字台旁来，笑道：“大哥，正经的，你若有这个心，我就给你做个月老，这盅冬瓜汤就让给我喝了。”

季常虽然年纪已经四十二岁了，但他到底还是个童男子，听丽玉这样说，他顿时也难为情起来，红了脸儿，支吾了一回，笑道：“你别说笑话，我觉得这件婚事太困难一些。”

丽玉正色地道：“我没有跟大哥说笑话，困难这句话怎么说？现在我来跟你商量的事，就是有一大姑娘，今年还只二十三岁，她曾经在师范中学读过书，性情很好，容貌也不错，我有照相带着，大哥不妨看看，中不中意？”她一面说，一面在袋内取出一张四寸大的小照，交到季常的手里去。

季常在这个情势之下，是不得不厚了脸皮，接在手里，凝眸细细地望了一回。只见是个瓜子的脸，烫发，可是不甚新式，眼睛很大，却是单眼沿的，容貌只能说平常两字。他瞧毕，便放在桌上，微笑道：“在照相上是很难辨别的。这几天我忙着著作，空闲的时间很少，我想且过了这个时期再说。”

丽玉知道他嫌那照相不甚美丽，这几句话无非是推托之词，遂笑着又道：“她的人比照相还要漂亮一些，我知道大哥的思想是很新颖的，那么几时约个地点，大家不妨先交个朋友。你想怎么样？”

“也好，过几天我有空的话，我可以先来通知你的。”季常心中虽然十分的不愿意，但是丽玉因为很泼辣，他在表面上是不得不这样敷衍着的。

丽玉也是个聪敏的女子，她当然明白季常是没有诚意。虽然